

警世钟丛书

警世钟丛书

警世钟丛书



主编 刘志贤 晓晖

利剑刺向恶魔 ——缉私缉毒写真



中国致公出版社

警世钟丛书

利剑刺向恶魔

缉私缉毒写真

晓群 刘建群 主编

中国致公出版社

(京)新登字 196 号

“警世钟”丛书编委会

主 编: 牛旭光

副主编: 李法宝 郑 宪

编 委: (按姓氏笔划排列)

牛旭光 李仁质 李法宝 张克敏

郑 宪 徐立志 彭清洲 董耀鹏

责任编辑: 学 良

利剑刺向恶魔

缉私缉毒写真

晓 晖 刘志贤 主编

*

中国致公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市太平桥大街4号(邮编: 100810)

中国纺织出版社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

*

开本: 787×1092 1/32 印张: 7.25 字数: 165千字

1994年6月第1版 1994年6月第1次印刷

印数: 1—10100册

ISBN 7-80096-040-4/D·3(D)

定价: 4.90元

目 录

缉私篇	(1)
中国反走私：一个严峻的课题	(1)
来自缉私前哨的报告	(10)
广西特大法人走私汽车案	(27)
罕见的空中巨额走私香烟案	(34)
特权支撑的非法交易	(40)
震动京城的特大走私案	(53)
缉毒篇	(71)
中国不再是净土	(71)
吸毒者的悲剧	(84)
中国扫毒第一案	(136)
'92 国际冰毒巨案	(150)
云南大扫毒	(171)
平远军事大扫毒	(197)
附 录	(213)

中国反走私：一个严峻的课题

我国实行改革开放以来，党中央多次发出进一步加强同走私犯罪活动作斗争的指示。全国人大常委会从立法上也不断完善有关法律、法规，早在1982年3月8日通过的《关于严惩严重破坏经济的罪犯的决定》中，针对走私犯罪活动猖獗的严重情况，就把刑法原来规定走私罪的最高刑——10年有期徒刑提高到死刑。1988年1月2日通过的《关于惩治走私犯罪的补充规定》中，针对单位走私活动猖獗的情况，在我国刑事立法上第一次对法人犯罪作出了规定。应当说，同走私犯罪活动作斗争是有法可依的。然而主要由于有法不依、执法不严，以及在具体工作中存在的某些漏洞等，近年来走私活动愈演愈烈。走私，破坏了我国进一步扩大对外开放；走私，损害了发展中的民族工业；走私，侵害了我国消费者的利益；走私，造成了国家税收的严重流失。面对走私狂潮，共和国不再沉默！

走私案惊动中南海

1993年7月前后，国家海关总署呈送国务院的几份报告引起了国务院领导的高度重视：

——近一时期来，我国沿海、沿边地区的走私案件呈上升趋势……今年上半年，我国海关在各地党政机关和各有关执法部门支持配合下，共查获案值在30万元以上的大要案件376起，私货价值人民币16亿多元，是去年同期的1.6倍。其中，以走私汽车案最为严重。上半年海关共查获走私进口汽车3334辆，查获的外籍走私货轮即有37艘……

——问题的严重还在于近年来参与走私的主体较过去发生了重大变化，参与走私并对国家造成严重危害的，主要已不是个人和小团伙，而是包括一些政府机关、执法部门的下属公司在内的企事业单位；走私物品已从过去的洋杂货发展到成批的洋烟及电视机、录像机、汽车等高档消费品；走私大案的案值高达百万、千万以至上亿元；在一些走私严重地区，运载私货的大型外轮甚至在有些执法人员的保护下直接驶入未设关的港口码头卸货……

——除了汽车走私，香烟、钢材、空调机、摄录像机等走私仍然很突出。今年前6个月，海关共查获走私进口香烟67805箱，各类走私钢材112593吨，空调机23194台，摄录像机5605台……

上述报告引起了党中央、国务院的高度重视。江泽民总书记、李鹏总理作出明确指示，朱镕基、邹家华、李岚清等副总理也在报告上作出重要批示。

1993年7月，国务院宣布将原“全国打击走私协调小组”升格为“国务院打击走私领导小组”，李岚清副总理出任组长。

8月4日，由中共中央办公厅和国务院办公厅召集的全国打击走私工作会议在北京召开，沿海沿边的17个省市自治区、直辖市的党政主要领导参加会议。

8月6日，全国打击走私工作会议闭幕前，江泽民总书记在北京中南海会见了参加会议的全体代表，江总书记指出：走私，是一种逃避国家管理、非法牟取暴利的严重经济犯罪活动。这种犯罪活动，近半年来在我国一些地区，特别是一些沿海地区日趋猖獗。这对国家和人民的利益，对深化改革和加快发展，造成极大的危害。各级党和政府必须坚决、迅速地刹住这股歪风。

江总书记号召：打击经济犯罪，严惩腐败行为，一定要常抓不懈，务求必胜！

记者乔装探“私”情

在日甚一日的走私狂潮中，走私最烈的要数进口轿车。沿海地区的一些单位和个人在巨额利润的诱惑下纷纷加入了这股走私黑潮。位于胶东半岛最东端的山东省荣成市（县级）就流传着这样一个说法：“山东荣成的渔民现在都不打鱼了，开着机帆船出一趟海，就能搞几辆走私轿车，回来一倒手就是十几万。”

耳听为虚，眼见为实。北京的两位记者为了了解走私实情，以“车贩子”的角色深入到荣成的黑车市场，写出了极为生动的报道：

4月1日，抵达荣成，住进新建的“荣成大酒店”。住定后，我们上了街，在一个小饭馆，边吃边观察动静。一听我们是来搞车的，老板堆起一脸笑容。记者问：“现在荣成查得紧吗？”老板答：“不紧，不紧。你们要什么车？”记者：“你有什么车？”老板：“现代、大字、大霸王……什么车都有。”这位老板一口气说出一连串外国轿车名。

记者故意摇头说：“你讲的那些牌子我们不要，我要皇冠3.0，135，黑色，不割顶（“不割顶”是行话，意思是“非组装车”）。老板马上说手头正有三辆。见记者面有怀疑神色，又急切地说：“真的，我和派出所所长合股干的，我马上叫所长来跟你谈谈。”5分钟后，老板返回并陪笑说：“所长出去了，晚上约他来谈。”

回到大酒店，记者转到后院，不由瞠目吃惊：小半院子的进口车，足有20多辆，而且都没有牌照。几个人围在车旁，叽叽咕咕，凑上去一听，都是在谈买卖车的。

回到酒店前厅，两侧沙发上坐着八九个年轻人，个个声称“有车”。总服务台前有4个刚到的客人在登记，其中一人大声介绍自己说：从聊城来的，专门来搞你们荣成的走私车。

买香烟时，顺便和楼层的服务员聊天，问来此住宿的客人情况。小姐坦然相告：都是来搞车的，你们不也是来搞车的吗？小姐并表示，可以帮助介绍几位朋友。她说到做到，半小时后，小姐的一位朋友就登门来拜访了。

第二天下午，记者溜达到酒店对面的物资大厦，这里有工商局的机动车辆交易所。信步向东，穿过一扇小门，眼前竟是满院子的进口轿车。韩国车、日本车，甚至还有法国“雷诺”。清一色都是无牌新车，足有近百辆。一个小小的县级市，竟有如此之多的进口车，其中奥秘令人大惑不解。

晚上，我们履约来到小饭馆后院，等候那位饭馆老板和派出所所长。在一间堆满杂物的小屋里，老板领来了“所长”。他身材高大，穿公安制服，自称是“所长”。记者又讲了一遍对车的要求，“所长”说：车有。手续齐全。尽管是假的，但绝对查不出来。并表示明天一早就能见到车主。他头一摆：“就在那边物资大厦。”

第三天清晨，“所长”把记者带到了物资大厦的四楼，但见门上都贴有“荣成汽车交易中心”标志。“所长”敲响最东头的一个房间，说：这是谢经理。

谢经理个头不高，挺胸凸肚，真有一副老板派头。谢说：“宋所长介绍来的朋友，没问题，绝不会亏待的。院子里的车看过吗？有相中的吗？……要原装不割顶的日本车？有，有。”记者：“车在哪儿？”谢：“这不能告诉你们。交了钱我带你们去提车，钱带了吗？”记者说：“钱好说，一个电话就过来。”谢点点头说：“我马上要接东营来的人，到石岛提车。你们真想要的话，中午前给我回话。”

第四天早上，害怕“暴露身份”的记者一早就离开荣成前往石岛。在石岛，记者住黄海饭店。又发现该饭店一号楼后面有不少车。其中仅“奔驰 560”就有四辆。在转过楼角处，发现旁边一个侧院里还有不少韩国车、日本车，大部分是旧车，车身上英文、朝鲜文清晰可见。一位年轻人告诉记者，车都是石岛渔业贸易管委会的，要谈，明天早上可直接找公司……

记者的责任当然不仅仅是暴露问题。两位勇敢的记者在贩私一线采访之后，又走访了荣成市委宣传部，宣传部老李同志说：“没有，我们这里没有走私车，那都是外地人对我们的诬蔑。有走私也是内地人和港台不法分子干的。”

记者于是又走访了石岛海关。一位海关负责人肯定地说：荣成有走私的。外地人有，本地人也有。荣成走私是从 1993 年年初开始的，并逐渐形成规模，主要走私汽车和香烟。今年 2 月威海市委（荣成归威海管辖）召开打击走私会议后，荣成走私数量有所下降，但还没有很好管住。目前走私重点正在西移，如牟平、烟台、长岛等。（以上引文详见 1993 年 5 月 29 日的《天津老年时报》）

这只是严重的汽车走私案中的一个小小的插曲。不过这个插曲却真切地表明了我国沿海某些地区的走私犯罪活动达到了何等猖獗的地步。

8月24日至28日，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国务院副总理、全国打击走私工作领导小组组长李岚清在山东省青岛、烟台、威海等地作了五天调查研究，他在肯定山东近几年改革开放大有成绩的同时，也严肃指出：去年底以来，山东一些地区走私活动明显增多，某些地区出现了爆发性走私浪潮。他强调，必须铁面无私打击走私，集中力量查处大案要案，在较短时间内把走私犯罪活动的猖獗势头打下去。

录像机“水货”的冲击

几年前，中国录像机生产厂家的厂长们曾含泪给中央领导写信，悲愤诉说国产录像机生产家在走私浪潮冲击下的艰难处境。信中写道：

“录像机是集光、声、电、磁和精密机械为一体的高科技产品。越来越多的人已看到，录像机将是继收录机、洗衣机、彩色电视机、冰箱之后进入人们家庭的又一大宗家用电器，也是进一步启动中国家电市场的‘龙头’产品……”

“然而，目前占据国内市场的几乎全是走私舶来品。”

“首先，它损害了国家声誉。”

“其次，它损害了国家的经济利益。以每年走私进口100万台计，年偷漏税26亿元。”

“再次，它扼杀了刚刚起步的中国录像机工业。由于非法进口多，助长了国外对我的技术封锁，破坏了国家统一的对外政策和多年来的艰苦谈判。特别是由于走私进口逃避了国家税费，使国家定点生产厂无法和沿海走私贸易公司平等竞争，致使国

内录像机生产基本处于停产状态……”

其实，国家有关部门掌握的情况比这些厂长们所诉说的还要严重些。根据国家统计局统计，1991年大陆市场共售出录像机189.6万台，而来自国家机电部门的统计数，国家定点厂生产的录像机只有22万多台（进口外国散件，组装生产）。也就是说，这一年大陆市场上出售的近90%的录像机为走私“水货”。仅此一项，国家即损失海关税收近70亿元。

然而，如此巨量的“水货”是怎么进来的呢？有人谓之海、陆、空并举“进攻”，看来一点也不过份。

海上：走私分子或利用小型船舶将录像机隐藏在货物之中，夹带走私；或在岸上窥测我海防缉私艇行动，用大哥大通知“飞艇”将走私录像机从公海“母船”偷运上岸；还有的利用流动渔船将录像机密封后装入铁箱，在水面之下拖带走私，如遭遇我缉私艇，即割断绳索，让铁箱沉入海底，使我缉私人员查不到证据。事过之后，再回来寻找。这种“蚂蚁搬家”式走私，每次数量虽小，但频率很高，往往难以查获。

陆上：广东与香港毗邻，走私录像机大部分是在货运车中夹带。录像机的体积不大，而每天从深圳文锦渡、皇岗这两处海关通过的货运车辆就有1.8万辆。我海关因条件所限，每天只能对其中2—3%的车辆实施检查，因此漏网率很高。

空中：中国对外开放之后，回国探亲者和海外游客纷至沓来，一些旅游社团的不法分子劝说港澳同胞等进入大陆时申报携带了赠送亲友的录像机，他们则从倒卖“免税指标”中捞取好处。

我国缉私部门对走私录像机犯罪进行了严厉打击。1990年，海关、公安、工商等部门查获走私案4.1万起，罚没收入达人民币16.1亿元，其中相当一部分为录像机走私。在严厉的

打击面前，一些走私分子为了牟取暴利，有时就像输红了眼的赌徒：1991年1月10日，从香港开来的一艘走私快艇，为了走私500台录像机，竟然高速冲向我海关缉私艇，造成我2名缉私人员壮烈牺牲，2人光荣负伤。

为了更有效地制止录像机走私，我有关部门还从市场销售这一环入手加以控制。为此国务院曾规定：进口录像机实行定点销售，非指定商店销售进口录像机应被视为非法。然而遗憾的是，这一规定并未得到认真贯彻，以致走私的“水货”仍在各店销售，几乎形成“百业经营”录像机的局面。此外，一部分消费者的“崇洋”心理也在一定程度上助长了走私。我国录像机工业尚处在进口组装阶段，在国家定点商店，当顾客看见出售的录像机上标明是国内某厂组装时，有人掉头就走。尽管许多“水货”的质量实际上并不及我国的组装机。看来，要有效打击走私，必须全社会都动员起来。如果一部分人清醒一部分人糊涂，有关部门查堵其他部门放纵，反走私工作是难有成效的。

非法的“法人”走私

1993年，走私的最大特点是“法人”走私，即一些单位以“法人”名义参与走私。这种走私因为打着单位的旗号，其规模更大、手法更恶劣、危害自然也更严重。

镜头一：1993年3月28日晚9时许，江苏连云港灌云县燕尾港码头。一艘外籍货轮满载走私香烟，在“苏灌9号”、“苏灌10号”渔船的引航下，靠上燕尾港码头。收货的“法人”代表——江苏连云港市经委下属的“经贸发展总公司”的副经理掌××，在燕尾镇党委、镇政府四位领导陪同下，开着10辆10吨的卡车，率领着60多人开始了紧张的卸货。“请来”60多人

夜间帮助卸货，卸的又是走私香烟，难免走漏些消息。于是，小小的燕尾港码头上聚集了不少的围观群众。掌经理慌忙叫镇长请来边防派出所帮助维持秩序。没想到，边防派出所来后看见是私运香烟，立刻与掌经理交涉，说是按照最近省三号文件的规定，属边贸的要交纳5%的费用给他们，否则就扣车、扣烟。边防派出所态度“坚决”，掌只得表示“同意”。于是，已装满走私烟的4辆卡车被“放行”，其它几车继续抓紧卸船装车……

3月29日凌晨1时许，连云港边防检查站得知消息后，用三个班的兵力，分水、陆两路赶到燕尾港。虽然提供私货的福建石狮人洪孝广趁乱逃跑了，但掌××、燕尾镇领导及走私烟3854件被一并查获。在初步调查中，掌交待，为购买这批走私烟，共向连云港市建设银行贷款825万元。贷款之时，曾与市建行劳动服务公司孙宏经理约定：银行利息按12.6%计，“买卖”做成后纯利润的1/3归银行。为了瞒天过海，建行还建议在贷款理由一栏内不填“购烟”只填“购货”。

镜头二：1993年3月间，连云港市曾连续发生多起走私案件。3月8日，连云港市海关查获市体改委下属新华实业公司从非设关地段走私进口汽车30辆，货款达900多万元；3月13日，该市渔业公司走私香烟670件，货款115万元，上岸后，被连云港港务局的公安部门查获，罚款13万元后走私烟就被放行了；3月25日，该市海关在边防部门配合下，查获走私烟362件，此案货款55万元。

镜头三：深圳彩电总公司与不法港商勾结，里应外合走私进口彩色显像管2.3万只，案值人民币1800万元。汕尾市城区物资贸易回收公司用“主动请罚，换证出省”的办法，将公开收购的走私物品倒卖至外地，案值人民币500万元。

中共台山县某镇党委与不法港商合伙走私香烟。他们作出

了一系列“党委决定”，使该镇在4个月内走私香烟2500箱。某县政府规定，凡走私进口鞋类材料，一律不予查处。另据云南省打击走私办公室消息，该省一县级单位为了“创收”，竟然把国家下拨的“扶贫款”也拿去走私进口轿车！

镜头四：1993年1—6月，某省查处了50起走私汽车案件，缉获汽车1724辆，作案者均是企事业单位。据统计，1990年，有关部门抓获企事业单位参与走私的货物价值为3.1亿元，而1993年上半年，仅海关系统查获企事业单位参与走私案件的案值就达14亿元，占海关查获案件总值的87.5%。

以上只是全国走私案情中的一小部分，其严重性已可窥见一斑。对于如此猛烈的走私狂潮，最直接、最有效的办法就是依法严惩。1993年8月上旬召开的全国打击走私工作会议，将我国改革开放以来的反走私斗争再次推向了高潮。仅就山东省9月初的统计，已查获走私贩私案件811起，案值5亿多元，其中走私案件70起，贩私案件741起。已逮捕、拘留、收审走私嫌犯62人，其中审结已判刑的2人，给予党纪、政纪处分和停职检查的23人。之后，省里又确定了10起大案，由省里派人直接参加查办，并决定把这10起大案作为全省推进打私工作的突破口。其他各沿海沿边省市也都取得不同成效。在强大的震慑力下，短短数月之后，走私狂潮已被初步扼制，战果正在一步步地扩大。

来自缉私前哨的报告

改革开放，为我国的经济的发展注入了强大的活力。但随着

国门的打开，危害民族经济发展的走私活动也开始泛滥起来。海、陆、空立体式、全方位的走私几度形成狂潮，猛烈地冲击着中国大陆，各沿海城市和地区更是首当其冲。广东省毗邻港、澳，又得改革开放风气之先，先后设立了深圳、珠海、汕头几个经济特区，开放势头有增无减。这里既是改革开放的前沿，也成为走私黑潮的首冲之地。且不说海上和空中的“壮阔”景象，单是摄取几段陆地走私活动和反走私斗争的片断就足以令人心颤。

广汕（广州到汕头）公路是广东境内最繁忙的公路之一。这条公路干线全长 467 公里，途经 12 个县市，是横亘粤东、贯通粤闽的陆路交通大动脉。近些年来，这条公路每天汽车流量达 1.2 万至 2 万辆，~~（客）~~过车旅客 30 至 40 万人次。有人在广汕公路一个路段上，~~作过统计~~路过该路段的机动车流量平均每分钟就有十多辆。

满载着货物，~~满载着旅客~~的人车不分昼夜一辆接一辆地呼啸而过，恪于职守的~~检查员~~们~~用着~~一双练就的“火眼金睛”，机敏地搜寻着一个一个目标，他们往往在一瞬间便可检查出伪装得十分巧妙、隐藏得非常秘密的走私物品。

1990 年 4 月的一个夜晚，满天星斗。在浓浓夜色中，广汕公路上的汽车依然川流不息。据有关人士讲，广汕公路上的夜行车并不比白天少。

一辆从广州开往厦门的豪华大客车在平坦的大道上高速行驶。当车子驶过陆丰的县城东海镇，即将进入普宁县地界时，工商局检查站的检查牌闪着亮光、醒目地出现在面前。

客车停下来。检查员登车履行职责。

在客车尾部的行李堆里，横七竖八地堆放着各式旅行袋。检查员从行李堆中摸到一个塞得鼓鼓的编织袋，凭手感，可以判断里面装的是一床棉被。按理，编织袋里塞棉被，无须大惊小怪。但检查员却凭着自身特有的细心和经验从中发现了疑点：从广州至厦门的一张豪华客车车票要花一百多元，而这么大一个行李袋，一般是要另交行李费的。什么人跑这么老远带一床棉被？学生？打工仔？似乎都不可能。检查员顺手把这个编织袋提起来，他明显地感觉到重量要超过一床棉被。莫非里面塞了书本之类？检查员带着疑惑打开了袋子，发现棉被旁还塞着两个枕头。他把手伸进袋子，在折叠着的棉被里摸到一些小包装的东西，总共有好几十包。检查员很快意识到这几十包东西不像是一般物品。他站在车厢里大声问：“这个袋子是谁的？”无人认领。他又问了一遍，仍无人应声。检查员果断地扣住客车，把那些小包装物品带进检查站。

灯光下，检查员们打开了小包，细细辨认，全是海洛因！一称，40个小包共5.4公斤！

为了不惊动乘客，检查员没有当场宣布检查结果。车上的司机和乘客全部被带入公路边上的检查站。

这是一个并不显眼的院子。院子里，坐落着几幢已经有些破旧的平房。沉静的夜里，小院子顿时躁动起来。豪华大客车开进了小院的大门，旅客们在院子里叽叽喳喳地低声议论着。整个院子，笼罩在紧张、不安的气氛中。

公路上，一辆警车闪烁着警灯，风驰电掣般呼啸而来。陆丰县公安局的刑警接到报告，从几十里外的县城里匆匆赶来了。

对每个乘客进行身份登记，又逐个地进行单独询问。

东方露出曙光，天渐渐亮了。

终于，有一个旅客在苦思苦想之后，低声告诉刑警：“好像

是一个穿着绿色旧军衣的年轻人拿上车的。”

旅客中是有一个穿着绿色军上衣的人。军衣上没有领章，显然不是现役军人。他是广东潮阳县仙城人。刑警和检查员把突破口选在他身上。

经过交待政策，这个仙城人终于说出：这个编织袋是湖北省咸宁市一个人叫他拿上车的。这个咸宁人就在车上。

突破口又转移到咸宁人身上。咸宁人交待：“这个编织袋是一个仙城人叫我帮他带的。”

车上两个仙城人、两个咸宁人和司机被拘留下来了。

警车拉响了警笛，闪动着警灯，飞奔潮阳县仙城镇。

等着接货的仙城人被逮捕了，他又交待，这个编织袋是咸宁市一个妇女委托给他的。

刑警又立即飞赴湖北，那名妇女也被抓起来了……

1990年8月8日午夜，在一辆从广州开往普宁的夜班车上，旅客们疲倦地靠在座位上昏然沉睡着，只有少数几个旅客不住地了望着窗外。

在陆丰某路段，陆丰县工商检查站的朱翠坚正率领第二执勤组的同志站在立路边。司机看到检查站前的检查牌后，自觉地放慢速度，把车停在路边接受检查。

朱翠坚和两名年轻的检查员登上了客车。车厢里，有皮包，有纸箱，有高级密码箱，也有破旧的麻袋。他们检查完行李，没有发现可疑物品。下了车，朱翠坚又用手电筒扫射车的外壳。当手电光照向车底的一刹那，老朱马上警觉起来：“螺丝被人旋过！”他取来工具，钻入车厢底部。车底下有一个暗格，暗格的顶部焊得死死得的，其底部则被几颗螺丝钉拧得紧紧的。老朱一手拿着手电筒，一手拿着螺丝刀，把螺丝一颗颗拧下来。暗